

附件 2

上海市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建议书

项目名称(中文)				
项目名称(英文)				
项目提出单位			项目性质 强制或推荐)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联系地址			邮箱	
制定或修订		代替标准号	计划起止时间	
目的、意义（标准制定的必要性）：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标准所涉及的产品目录				
设置强制性条款的理由：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包括拟采用的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编号及名称）				
主要起草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联系地址		邮箱		
参加起草单位				
经费预算		经费来源		地方拨款
				自筹
项目提出单位意见	 （签字、盖公章） 年月日		技术委员会或技术归口单位意见 （签字、盖公章） 年月日	

填表说明：

- 1、制修订强制性地方标准的项目计划，请同时填写“设置强制性条款的理由”和“标准所涉及产品目录”两栏。
- 2、对于各栏内容可另附页说明。